

宝鸡市财政局文件

宝市财办农[2021]77号

宝鸡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麟游县财政局：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陕财办农〔2021〕70 号)，现下达你县 2021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00 万元，主要用于受灾镇村灾后帮扶和防范因灾返贫工作，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5 生产发展”，经济科目“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接此通知后，请积极会同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

效衔接的有关精神，按照衔接资金管理相关制度、动态监控以及过渡期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有关规定和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提早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件 1：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表



宝鸡市财政局

2021年10月8日印发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表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任务）			
主管部门	宝鸡市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600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返贫 目标 2: 解决受灾疫情影响防返贫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防返贫县个数	1 个县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规范	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支付进度
		指标 2: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底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已脱贫地区低收入人口收入	明显增加
			指标 2: 已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90%

